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張聿緯

電話：04-37061504

電子信箱：e-p23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4007911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書函、臺北大學函、選拔公告、傑出校友選拔實施要點、卓越校友選拔實施要點、傑出校友推薦表、卓越校友推薦表

(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4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5.pdf、
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6.odt、
A09030000E_1140079112_senddoc1_Attach7.odt)

主旨：轉知臺北市立大學辦理114年度傑出校友及卓越校友選拔
作業資訊一案，請查照並推薦符合資格人員參加選拔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4年8月11日臺教人(三)字第1140082623號書函
辦理，並檢附原書函(含附件)影本1份。

二、如有推薦，請於114年9月8日(星期一)前將推薦表及相關資
料逕寄該校(博愛校區)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(地址：
10048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)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(本署人事室除外)

副本：

